

证券代码：430097

证券简称：赛德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被司法拍卖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刘俊才持有公司股份 20,026,418 股，占公司 20.9168%。在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中，18,612,126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414,292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公司股东刘冬梅持有公司股份 23,058,080 股，占公司 24.0832%。在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中，17,293,56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764,52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经公司查询获悉，以上股份将于 2026 年 6 月 1 日 10 时至 2026 年 6 月 2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法院账户名：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https://auction.jd.com/courtProductList.html?vendorId=641199>)，拍卖公告主要事项如下：

被执行人刘俊才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共 1,414,292 股（证券简称：赛德丽，证券代码：430097，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起拍价：以 2026 年 6 月 1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股票总数（1,414,292 股），保证金：50,000 元，增价幅度：2,500 元（或其整数倍）。

被执行人刘冬梅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共 5,764,520 股股票（证券简称：赛德丽，证券代码：430097，证券类别：无限售流通股）。起拍价：以 2026 年 6 月 1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股票总数（5,764,520 股），保证金：200,000 元，增价幅度：5,100 元（或其整数倍）。

被执行人刘俊才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管锁定股共 18,612,126 股股票（证券简称：赛德丽，证券代码：430097，证券类别：高管锁定股）。起拍价：以 2026 年 6 月 1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股票总数（18,612,126 股），保证金：670,000 元，增价幅度：16,000 元（或其整数倍）。

被执行人刘冬梅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管锁定股共 17,293,560 股股票（证券简称：赛德丽，证券代码：430097，证券类别：高管锁定股）。起拍价：以 2026 年 6 月 1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乘以股票总数（17,293,560 股），保证金：620,000 元，增价幅度：15,000 元（或其整数倍）。

（二）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原因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2024）鄂 0102 民初 2547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向被执行人刘俊才、刘冬梅发出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责令其立即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未履行。诉讼中，法院以（2024）鄂 0102 民初 2547 号民事裁定查封了被执行人刘俊才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代码 430097，股份性质高管锁定股共 18,612,126 股、股份性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 1,414,292 股、以及被执行人刘冬梅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代码 430097，股份性质高管锁定股共 17,293,560 股、股份性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 5,764,520 股。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安晓磊向法院申请依法拍卖上述股票，拍卖后的款项用以偿还被执行人欠其的债务。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五条、第二百五十八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一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一、拍卖被执行人刘俊才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代码 430097，股份性质高管锁定股共 18,612,126 股、股份性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 1,414,292 股。

二、拍卖被执行人刘冬梅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代码 430097，股份性质高管锁定股共 17,293,560 股、股份性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 5,764,520 股。

（三）股份被司法拍卖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被司法拍卖股份在内，如果拍卖成功且完成股份变更过户手续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份被司法拍卖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刘俊才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0,026,418、20.9168%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8,612,126、19.4396%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0,026,418、20.9168%

股东姓名（名称）：刘冬梅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财务总监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3,058,080、24.0832%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7,293,560、18.0624%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3,058,080、24.0832%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
43,084,498、45.00%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5）鄂 0102 执恢 617 号之五；

（二）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关于刘俊才、刘冬梅持有的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北京赛德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1日